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项目名称	2025 年东源县漳溪乡下蓝村农产品种植基地附属项目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东源县漳溪畲族乡人民政府 地址：东源县 255 乡道与 S229 省道交叉路口西 80 米 联系电话：0762-8180405 联系人：蓝强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监理
4	对中介服务机构 的资质要求	1. 中选单位必须具有有关部门核发在有效期内的市政公用工程乙级（或以上）监理资质证书。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东源县漳溪乡下蓝村农产品种植基地附属项目工程工程监理服务。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以合同约定为准；提供服务的地点位于东源县漳溪畲族乡；提供服务的方式为全过程同步监理服务。
7	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最高报价为 7076 元，最低报价为成本警示价，不低于最高报价 90%，即 6369 元） 3. 计价标准：最高报价按照预算审核价格建安费（471784 元）1.5%收取。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本



		项目服务期按照合同签订为准，自签订开工令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 验收时间：具体时间以业主单位组织时间为准。 2. 验收程序：业主单位收到施工单位申请后，组织成立交工验收小组进行资料审查和现场核查。 3. 验收标准以及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按照《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令 2004 年第 3 号）以及东源县交通运输局规定的验收标准及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执行。
10	结算方式	由监理单位根据项目进度提交申请，按合同约定拨付。
11	违约责任	以合同约定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